

8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上海申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上海申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）参加（上海科技馆）的（上海天文馆（上海科技馆分馆）行走的天文馆XR项目二期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上海天文馆数字建模与资产库建设及“行走的天文馆”VR大空间沉浸式体验设计与研发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上海申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1人，营业收入为11991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17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申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9月3日

